

山交字[2017]82 号

山亭区交通运输局 关于开展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方案

局属各单位：

为推动全区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深入开展，按照区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山亭区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方案》（山政办字[2017]22号）要求，区局决定从即日起至7月31日，在全区开展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查找和整治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问题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；加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强制性标准、技术规范、规程等执行力度，提升公路、通行、

养护管理水平，保证道路施工安全；强化交通运输市场管理，严格落实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；提升企业安全文化水平，树立全员安全生产理念，营造良好安全生产氛围；着力解决影响和制约交通运输安全的基础性、源头性问题，依法强化交通运输安全综合治理，确保全区交通运输安全形势平稳。

二、整治内容和责任分工

（一）农村公路方面

各有关单位对公路安防工程按时限推进情况，包括：县乡公路（村级公路）平面交叉口、穿越村庄、镇（街）路段、学校、幼儿园沿线路段和急弯陡坡、临水临崖、通行客运班线、事故多发等路段按规定增设各类安防设施和标志标线；农村公路安防设施管理办法和巡查制度建立情况；对遮挡标志牌的树木修剪情况；安防设施和标志标识、道路标线等各类安防设施维护管理情况。实施村级公路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包括：执行专业排查、专业设计、专业施工情况，相关规范技术标准和要求执行情况，村级公路排查整治进度情况；农村公路新建改建和大中修工程“三同时”执行情况；按计划开展危桥的改造和监管情况；桥梁“四个一”监管制度执行情况；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情况；施工公告、绕行线路和安全行驶警示、施工安全防护情况；汛期安全管理工作方案、应急保障预案制订情况；抢险队伍准备、物料、专家等储备情况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村公路管理处）

（二）道路运输方面

1. 强化运输市场整顿。依法开展道路客运、货运、出租、维修、驾培市场整顿。重点检查：交通运输企业按规定取得证照和资质、按许可开展经营活动情况，违规挂靠经营行为整改情况；客运车辆（旅游包车）按照规定线路、班次、站点运营、停靠、上下客等情况；违法异地经营行为查处情况；包车办理包车牌，按照包车合同（协议）运营，一运次一例检情况；严格旅游市场监管，依法查处旅行社租用非法车辆从事经营行为，打击无资质、异地旅游包车违法经营行为；农村客运班线途经公路的技术条件、公路安全设施状况、中途停靠站点与车辆技术条件匹配情况。重点货运源头监管情况，查处无证经营、非法经营汽车维修业务、违法拼装、改装和承修报废车辆情况，查处营运车辆替车上线，检测机构违法出具虚假报告单行为；依法取缔非法驾校、培训点、报名点情况；“一超四罚”制度的执行情况。（责任单位：区运管所、维管所、各交管所、各运输企业）

2. 交通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情况。重点检查：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，开展考核、奖惩情况；依法建立安全管理机构 and 配备安全管理人员、监控工作人员情况；承运人责任险执行情况；从业人员准入，按规定对所属驾驶员开展安全培训教育情况；安全检查台账、隐患整改台账建立，开展日常检查，安全隐患整改闭环管理情况；车辆技术档案管理情况；挂靠经营行为自查自纠情况；汽车客运站落实实名制

售票、安全告知制度、“三不进站、六不出站”、“三封闭”执行情况，对旅客携带或托运的物品进行安检，严格车辆进出站检查，严格落实车辆安全例检和报班管理制度，严禁不合格车辆出站；消防设施设备、安全标志标识设置情况；按规定建立健全监控管理制度，车辆动态监管并责任到人，负责对车辆实时进行动态监管，及时查纠驾驶员违法违规运营行为，建立日常监控记录情况。检测机构按照国家和行业标准建立车辆检测档案，对道路运输车辆进行综合性能检测、评定和出具检测报告、评定证明情况。市际以上班车、旅游包车应增设车载视频监控系统，将驾驶员的驾驶行为列入日常监控范围。“两客一危”道路运输企业应在今年7月底前建好音视频监控平台，在7月底前将所属营运车辆车载监控系统安装完毕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客、货运企业）

（三）交通运输工程施工方面

重点检查“平安工地”创建情况，“三同时”制度落实情况。检查建设单位的安全制度和责任制落实情况，是否存在工程层层转包问题，与施工单位签订的安全生产合同情况，安全生产检查考核情况，编制预案、按规定支付安全专项经费、安全信息报送情况；监理单位的监理计划制订、安全制度建设、人员配备、施工及临时用电方案审查审批、安全检查和安全生产活动开展情况；施工单位执行《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重大事故隐患清单管理制度》等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政策、法规情况。（责任

单位：区农村公路管理处、顺达公司）

（四）路面执法方面

重点打击营运车辆超员、超限超载，营运客车站外约客、上下客、非法改装、非法异地经营等行为；营运客车“凌晨2点至5点”运营查处情况；非法接送学生车辆查处情况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交通运输监察大队、运管所）

三、时间安排和工作步骤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6月17日—6月19日）

局属各单位结合实际制定具体方案，深入宣传发动，学习贯彻“集中整治”要求。

（二）集中整治阶段（6月20日—7月18日）

局属各单位要组织开展全面排查，摸清非法违法的底子和重大安全隐患。针对排查摸底发现的问题，由各单位组织开展集中整治。重大安全隐患要上报局安全法制办，梳理筛选后进行挂牌督办。

（三）巩固提高阶段（7月19日—7月26日）

局属各单位健全安全生产制度，推动“集中整治”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和制度化。局里将对各单位开展集中整治工作开展检查验收，对工作开展不力、走过场的通报、约谈有关单位及责任人。

（四）总结阶段（7月27日—7月29日）。

各单位对整治情况进行总结，形成书面材料报局安全法制办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局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（见附件），办公室设在局安全法制办，负责整治工作的组织协调。各有关部门单位要通力协作，形成整治合力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，制定具体实施方案，于6月22日前报局安全法制办。

（二）认真整改落实。各有关单位要加大工作力度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对整顿中发现的重大违法、违规行为要迅速处理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要建立检查、整改台帐，详细记录检查过程信息，明确整改责任、期限、要求，建立交通运输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长效机制。

（三）强化督导问责。局领导小组定期对开展情况进行督导。各有关部门单位于每周一上午10:00前将上周工作开展情况汇总并报局安全法制办，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周对整治情况进行通报，对重点问题实行挂牌督办，跟踪到底。对开展整治活动不力的单位和责任人，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约谈和问责。

附件：区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山亭区交通运输局

2017年6月19日

附件：

区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程卫国 党委书记、局长

副组长：贾传亭 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
丁祥文 党委委员、交通战备办公室主任

冯仰攀 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
李庆莉 党委委员、交通运输监察大队大队长

成 员：吕瑞华 副科级干部（主持运管所工作）

满玉富 区农村公路管理处副主任

高现文 安全法制办主任

张令岁 维管所所长

范 涛 山城交管所所长

陈华标 西集交管所所长

吴建军 桑村交管所所长

孟 宇 城头交管所所长

王延兵 冯卯交管所所长

张 强 店子交管所所长

徐 伟 水泉交管所所长

张庭耀 徐庄交管所所长

郭继伟 北庄交管所所长

曹春树 凫城交管所所长

任 杰 山亭汽车运输总公司副总经理

王宜建 枣庄骐骥公交客运有限公司总经理

韩 风 山亭区汽车站站长

王海涛 枣庄市顺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安全法制办，高现文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集中整治活动的组织协调，活动开展的情况的统计上报等工作。